

# 109 年度臺中市國民中小學推動閱讀教育—

## 創意閱讀推銷高手比賽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本市 109 年度國民中小學推動校園閱讀總計畫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鼓勵學生深度閱讀，提升創造思考能力。
- (二) 以活潑多元的發表形式，檢核學生之閱讀成果。
- (三) 透過創意行銷方式，推廣好書閱讀，蔚成全市閱讀學習風氣。
- (四) 擴大故事志工培訓成果，提供發表舞臺，激勵家長參與閱讀推廣活動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 主辦單位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(以下簡稱本局)
- (二) 承辦學校：臺中市烏日區僑仁國民小學

四、競賽日期：109 年 5 月 6 日（週三）、5 月 8 日（週五），實際競賽時間視報名隊數安排賽程後，於領隊會議公布。比賽當天上午 8 時 20 分至 8 時 40 分報到，8 時 50 分開始比賽；下午 1 時至 1 時 20 分報到，1 時 30 分開始比賽。

五、競賽地點：臺中市烏日區僑仁國民小學(414 台中市烏日區中山路一段 341 號)。

六、競賽組別及內容：

組別	比賽日期	參加對象	時間	競賽方式	評分標準
A. 故事小天使 (單人組)	5 月 6 日	國小一、二 年級學生	3~4 分鐘	參賽選手（限 1 人）以口說故事的 方式表現所閱讀的故事內容。	語音 40% 內容 50% 台風 10%
C. 閱讀推銷高 手（團體組）	5 月 6 日	國小五、六 年級學生	4~5 分鐘	三至五人為一隊，以創意說、演方 式推薦好書，以激發觀眾閱讀的慾 望。	語音 30% 內容 40% 台風 10% 行銷創意 15% 團隊默契 5%
B. 「讀」家報導 (單人組)	5 月 8 日	國小三、四 年級學生	3~4 分鐘	參賽選手（限 1 人）以扮演校園小 主播的方式，於主擂台前（坐姿、 立姿皆可）進行「讀」家報導，報 告閱讀心得或介紹好書的內容。	語音 40% 內容 50% 台風 10%

D. 人氣故事王 (雙人組)	5月8日	學校家長、 實習老師、 故事志工	5~6 分鐘	參賽選手（限二人）以創意說、演 方式實際對小朋友說故事，引起孩 子對故事的興趣。	語音 30% 內容 40% 台風 10% 創意表現 15% 合作默契 5%
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	--	---

## 七、競賽辦法：

- (一) 取材：以已出版之兒童圖書為主，題目及內容不拘。
- (二) 語言：以國語為主。
- (三) 時間：超過或不足時，每 30 秒扣總平均 1 分，未足 30 秒以 30 秒計。
- (四) 計時標準：以表演形式開始（依聲音或動作等先開始為基準）為計時之始；以表演形式結束（依聲音或動作等最後結束為基準）為計時之結束。（明顯之退場動作不列入計時）
- (五) 形式：
  1. 表現手法不拘，可以攜帶輔助道具，或以其他方式增添創意。
  2. 道具以參賽者能獨立操作為限，布景、服裝以配合故事情境或自然為宜，避免過度鋪張（服裝、道具、布景不列入評分）。
- (六) 其他報名及比賽注意事項：
  1. A、B、C 組學生比賽：50 班以上學校，四組選二組參加；超過 36 班，未滿 50 班者，至少擇一組報名；36 班以下自由報名參加；各組每校限報名 1 隊。
  2. D 組成人比賽請本市各校（不分區域）積極鼓勵實習老師、志工及家長組隊參加，每校最多報名一隊。
  3. 雙人組、團體組均不得跨校組隊。
  4. 參賽選手凡經報名且公告比賽組別後得予退出、不得換人。閱讀推銷高手（團體組）、人氣故事王（雙人組），若因選手退出造成無法組隊，視同棄權。
  5. 各組參賽人員應於比賽開始前完成報到手續；進入比賽場地後除中場休息時間外、不得再離開比賽場地，手機請關機，不得攝影（比賽完畢後主辦學校會寄送各該組的錄影檔案光碟），以免影響比賽活動進行。已完成比賽者，得先行離開比賽會場。
  6. A、B、C 組參賽人數如分別超過 35 人（隊），D 組超過 25 隊，則由電腦依亂數排序分數組比賽，並分別錄取名次。
  7. 聞「X 號請準備」時，必須進入預備席就座，靜候呼號；在準備時間內可參閱資料，但不得與他人交談。
  8. 聞呼號後即登臺，如呼號三次未上臺者，即以棄權論。
  9. 凡報名參賽者，即視同無條件同意授權主辦單位攝製各項比賽實況及製作光碟、影帶等相關教材，分送學校及社教相關單位，並授權大會上網公開播出、安排公開表演，以推廣校園閱讀活動。
  10. 報名隊數及賽程表於報名、抽籤後公告，請參賽者自行查閱。

## 八、報名方式：

- (一) 參賽學校一律採網路報名，報名日期：109年3月23日(週一)上午8時起至109年3月27日(週五)下午4時止，於網址 <http://www.cjes.tc.edu.tw/> 登錄報名資料（網路報名程序請詳讀該網站說明）。
- (二) 網路報名後(使用 google 表單)，請將表單直接下載列印逐級核章，每項比賽分別列印一張報名資料，於3月31日(週二)前，郵寄(郵戳為憑)或逕送僑仁國小教務處簽收。送件資料，請於信封外書寫：〔閱讀推銷高手比賽報名資料〕，逾時或資料不全者視同未完成報名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參賽。
- (三) 為求公正，未經網路登錄報名或未經學校核章者，恕不受理。凡完成網路報名程序且公告比賽組別後，不得申請更改報名資料；紙本資料與網路登錄資料不符，以各校網路登錄資料為準，並補足正確紙本資料。如因電腦無字可選時，得以同音相似字代替，再於備註欄說明，並於紙本報名表上以正楷更正。

九、抽籤時間：109年4月8日(週三)下午2時於僑仁國小小會議室舉行（不另行通知，由承辦學校公開透過電腦依亂數排序進行分組及排定比賽序號，並於教育局網站公告各校出場序號）。

## 十、獎 勵：

- (一) 各組視參賽人數擇優錄取第一名一人、第二名二人、第三名三人，第四名、第五名若干人，前三名發給獎品；除第一名之指導老師核給嘉獎乙次外，其餘前五名獲獎參賽者及指導老師核發本局獎狀乙幀。
- (二) 承辦本項活動有功人員，依「臺中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育人員獎勵要點」及「臺中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公務人員平時獎懲案件處理要點」等相關規定核予獎勵。

十一、經費來源：由本局地方教育發展基金相關經費預算支應。

十二、承辦人員、參賽員及指導老師請各校惠予公(差)假登記，本局不另行發文通知。

十三、本計畫奉核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